

马克思商品拜物教理论 及其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意义

赵广山

一、问题的提出

马克思商品拜物教理论,主要是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第四节集中论述的。马克思在这一章节中和其它章节中对货币拜物教、资本拜物教和地租拜物教的论述,也是马克思商品拜物教理论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特别是货币拜物教,它不仅同资本拜物教和地租拜物教一样是商品拜物教的发展形态,而且是商品拜物教的典型形态。“商品形式的拜物教在等价形式中比在相对价值形式中更为触目。”^①“货币拜物教的谜就是商品拜物教的谜,只不过变得明显了,耀眼了”。^②因此,本文所指的商品拜物教包括货币拜物教,并且为了明确和方便起见,本文所述的商品货币拜物教,不仅是指商品拜物教,而且包括并且主要是指货币拜物教或拜金主义。

马克思商品拜物教理论,在《资本论》中

占有极其重要地位。我们知道,马克思的《资本论》就是要通过揭示物与物之间的关系来揭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即透过现象揭示事物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凡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看到物与物之间的关系的(商品交换商品),马克思都揭示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③而马克思关于商品拜物教的论述,就是在分析和论述商品的价值的质、量和形式的基础上,从整体上进一步揭示商品和货币的本质,即被商品和货币的外壳所掩盖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这就为进一步分析和认识资本、剩余价值、地租等问题的性质,从而把被物与物的关系掩盖下的人与人的关系彻底揭示出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因此,马克思商品拜物教理论,不仅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是《资本论》中一个贯串始终的理论问题。正因为如此,经济理论界对这一问题的研究极为重视,讨论也较为激烈。

经济理论界对这一问题的讨论大体可分

为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前，这个阶段的讨论主要是围绕着商品拜物教的含义究竟是指客观的生产关系还是指主观的意识形态而展开的。第二个阶段是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后至十四大之前，这一阶段的讨论，主要是结合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及其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围绕着社会主义条件下商品拜物教的性质和特点而展开的。第三个阶段是十四大提出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以来，这个阶段的讨论主要是围绕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货币拜物教或拜金主义的关系而展开的，其焦点是集中在货币拜物教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起积极作用还是起消极作用，及对货币拜物教是利用还是限制的问题上。这几个阶段的讨论有其内在联系。商品货币拜物教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究竟是起积极作用还是起消极作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对商品货币拜物教究竟是应该利用还是应该限制？这些问题是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商品货币拜物教是否具有存在的客观必然性这一问题密切相关的。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商品货币拜物教是否具有客观必然性问题，又必然会涉及到马克思关于商品拜物教理论，涉及到马克思谈的商品拜物教究竟是指客观的生产关系还是指主观的社会意识形态这一理论问题。为此，本文就根据马克思商品拜物教理论，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商品货币拜物教问题，谈些粗浅看法。

二、马克思商品拜物教理论给我们的启示

根据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第四节中对商品拜物教问题的论述和其他章节中的有关论述，我们至少可以得出以下几点结论或启示：

（一）商品拜物教是伴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产生的，它产生于商品货币关系，而不

是产生于私有制本身

关于商品拜物教存在的原因，马克思大体上是这样论述的：本来，商品是人们为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商品中凝结的劳动形成价值，从而商品生产者之间以彼此价值相等的原则进行商品交换，而商品交换的这种价值关系，就是商品生产者之间交换他们的劳动的关系，因此，价值体现着商品生产者之间的社会生产关系。但是，这种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被商品与商品相交换这种物与物的关系所掩盖。“商品形式在人们面前把人们本身劳动的社会性质反映成劳动产品本身的物的性质，反映成这些物的天然的社会属性，从而把生产者总劳动的社会关系反映成存在于生产者之外的物与物之间的社会关系。由于这种转换，劳动产品成了商品，成了可感觉而又超感觉的物或社会的物”。^④商品本来是人们经济关系的产物，可是，在商品生产者面前，商品似乎是产品本身具有的属性，商品的价值也似乎是物的自然属性，而这种所谓自然属性又似乎具有一种超自然的神秘性。在商品交换关系中，商品的运动、价值的运动，都表现为物对人的支配过程，表现为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自然必然性。商品的价值规律作为一种自发的、盲目的力量支配着商品生产者的经济活动。商品交换“这个跳跃如果不成功，摔坏的不是商品，但一定是商品生产者。”^⑤商品生产者的命运似乎受到一种不可捉摸的神灵的支配。于是，人们便把物的这种支配作用奉为神明，进行偶像崇拜，这种情况如同信仰宗教的人崇拜偶像一样，所以马克思把它叫做商品拜物教。马克思指出：“要找一个比喻，我们就得逃到宗教世界的幻境中去。在那里，人脑的产物表现为赋有生命的、彼此发生关系并同人发生关系的独立存在的东西。在商品世界里，人手的产物也是这样。我把这叫做拜物教。劳动产品一旦作为商品来生产，就带上拜物教性质，因此拜物教是同商品生产分不开

的”。^⑨

“商品世界的这种拜物教性质，象以上分析已经表明的，是来源于生产商品的劳动所特有的社会性质，使用物品成为商品，只是因为它们是彼此独立进行的私人劳动的产品，这种私人劳动的总和形成社会总劳动。由于生产者只有通过交换他们的劳动产品才发生社会接触，因此，他们的私人劳动的特殊的社會性质也只有在这种交换中才表现出来。”^⑩这就是说，在私有制和社会分工存在的条件下，每个生产者的劳动都直接地是私人劳动，但同时又具有社会性质，每个商品生产者的私人劳动都是社会总劳动的一个组成部分，由于私人劳动的社会性质不能直接表现出来，只能通过商品交换间接地表现出来，劳动的彼此等同的性质，便采取了商品价值的等同性质的形式，通过商品和价值的实现，才能证明私人劳动是社会劳动的一部分，所谓“生产商品的劳动所特有社会性质”就是这个意思。而当商品生产者通过交换来表现自己的劳动的社会性质时，就不再是表现为他们之间的社会关系，而是表现为他们与物的关系或物与物之间的关系。这种物与物的关系支配着人与人的关系，人手的产物反过来支配着人、统治着人。人们不知道这是为什么，于是便对商品象崇拜神灵一样顶礼膜拜。

从马克思对商品拜物教的这些分析中可以清楚地看出：（1）商品拜物教直接根源于商品货币关系。马克思的论述非常明确，只要存在商品货币关系，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就必然并且必须通过物与物之间的商品交换关系来体现，在商品交换中，市场的盲目性、自发性就会给生产者带来捉摸不定的命运，由此人们便产生对商品货币关系的盲目崇拜。因此，“商品拜物教是同商品生产分不开的”，“劳动产品一旦作为商品来生产，就带上拜物教性质”，“一切已经有商品生产和货币流通的社会形态都有这种颠倒”。^⑪（2）马

克思关于生产商品的劳动所特有的社会性质或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的论述，实质上是为了进一步说明劳动产品为什么会采取商品形式，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为什么要通过物与物之间的商品交换关系来体现，而不是要说明商品货币关系为什么会产生商品拜物教。换句话说，马克思这里是要着重分析商品货币关系存在的根源，而不是在分析商品拜物教的直接来源。关于这一点，从马克思关于“使用物品成为商品，只是因为它们是彼此独立进行的私人劳动的产品。……”这一段论述中就可以明确地看出。因此，那种一直认为商品拜物教的产生，不仅以商品生产为前提，还必须以私有制的存在为条件，甚至认为商品拜物教是私有制所特有的产物的观点是片面的。

（二）商品拜物教作为商品经济的必然产物，又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和变换形式的

在商品与商品的直接物物交换中，商品拜物教就开始出现了，而当货币作为商品交换媒介出现后，由于货币独占了一般等价物的地位，取得了直接交换一切商品的权力，商品生产者的社会关系，就更加颠倒地表现为商品与货币的物的关系。商品生产者的命运如何，商品价值能否得到补偿，也全看其商品能否换回货币和换回多少货币。商品支配人变成了货币支配人。货币俨然成为商品世界中神秘莫测和至高无上的权威，成为人们崇拜的偶像，崇拜者把货币看成是“人间的上帝”，似乎金银天生就是货币、天生就有无限的权力。这时商品拜物教便发展成为货币拜物教或曰拜金主义。货币拜物教是商品拜物教的“典型的形式”，“货币拜物教的8谜就是商品拜物教的谜，只不过变得明显了，耀眼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商品经济发展到最高阶段，商品拜物教也发展到最充分的程度，进而产生了资本拜物教、地租拜物教等。

（三）商品拜物教虽然根源于商品货币关

系,但它并不是商品货币关系本身,也不同于对商品经济关系正确反映的商品经济意识或商品货币观念

商品拜物教是人崇拜物即崇拜商品货币的社会观念,它同其他拜物教或宗教信仰一样都属于社会意识形态。商品拜物教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有它赖以存在的客观经济基础即商品货币关系。但商品拜物教并不是商品货币关系的正确反映,而是对商品货币关系的虚幻的和歪曲的反映。商品拜物教片面夸大商品经济中物与物的关系,忽视人与人的关系,片面夸大“异己”的价值规律的自发性、盲目性,认为人们在商品世界中和价值规律面前是无能为力的,“不是他们控制这一运动,而是他们受这一运动控制”,忽视了价值规律和商品货币关系的客观作用会受到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是否合理的制约。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商品拜物教把“价值看成物和物之间的关系”,“把人们的社会关系和受这种关系支配的物所获得的规定性看作物的自然属性”,^[9]“这种粗俗的唯物主义,是一种同样粗俗的唯心主义”,“是把假象看成真实的东西”。^[10]

商品拜物教不仅不是客观的商品货币关系,而且它与对商品货币关系客观正确反映的商品意识或商品货币观念也是有原则区别的。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人与人的关系必须通过物与物的关系来表现,“生产者只是通过交换他们的劳动产品才会发生社会接触,……私人劳动的特殊社会性质也只有在这种交换中表现出来”。^[11]因此,商品生产者必然是为了交换而生产,必然是为了获取货币,获取自身的某种利益而生产,否则,不是商品生产。为此,商品生产者不得不考虑“异己”的价值规律的作用。商品生产者要使价值规律从“异己”变为“利己”,必须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两个系统的对立中,认识到它们的统一,即要从市场交换的“物与物的关系”中“反射”到商品生产系统中的

“人与人的关系”,认识到市场交换所公认的商品价值量或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不过是商品生产中劳动诸要素或诸条件在价值规律制约下的运动方式。从此出发,商品生产者必然会按照价值规律及其市场需求,合理安排生产,改进技术,改善经营管理,提高企业劳动生产率,降低成本,使个别劳动时间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以较好地实现“惊险的跳跃”,获取更多货币,在竞争中取胜,这就是商品意识。如果过分夸大“异己”的价值规律,把它神秘化,认为人们在这一规律面前是“无能为力”的,只能对它顶礼膜拜,甚至为了自身获得更多的利润或金钱不惜采用非法手段去坑害他人、扰乱市场秩序等等,这就是商品拜物教。

(四)商品拜物教同一定历史阶段上人类对商品经济规律还处于愚昧无知相联系,受社会制度及其社会意识形态和人们自觉利用价值规律的程度的影响和制约

正如最初人们愚昧无知,对自然现象、自然规律无法抗拒而产生神、鬼等宗教迷信观念一样,商品拜物教实际上就是人们不能自觉利用商品经济规律,而对商品货币关系的盲目崇拜。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价值量不以交换者的意志、设想和活动为转移而不断地变动着。在交换者看来,他们本身的社会运动具有物的运动形式。不是他们控制这一运动,而是他们受这一运动控制。”^[12]这就造成了不是人支配物而是物支配人的幻觉,从而产生商品拜物教。在简单商品经济条件下,由于人们自觉利用价值规律的能力较低和当时社会意识形态的影响,商品生产者以迷惑不解的神情,听任商品货币关系主宰自己的命运,并把这种主宰作用同神鬼迷信结合起来。在我国封建社会流行的“有钱能使鬼推磨”的世俗观念,就是简单商品经济条件下商品拜物教的一种典型的具有特色的存在形式。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商品货币关系在整个社会占据了统治地位,生产关系的物化达

到前所未有的地步,商品拜物教也发展到登峰造极的地步,不仅出现货币拜物教,也出现了资本拜物教。并且商品拜物教与资本家唯利是图、自私自利的思想结合在一起,使商品拜物教深刻地打上资产阶级的烙印,成为资产阶级思想体系的一部分。如果说,对商品、货币的神奇力量,简单商品生产者较多地表现为惶恐、困惑和虔诚地迷信的话,那么在资本家身上,则主要表现为赤裸裸地信奉拜金主义,贪婪地疯狂地追求金钱,正如马克思所说的,资本家的灵魂就是资本的灵魂,最大限度地追求剩余价值、一本万利就是资产阶级一切经济活动的唯一目的。“在资产阶级看来,世界上没有一件东西不是为金钱而存在的”。^[3]

(五)商品拜物教同商品经济一样是历史的产物

马克思指出:“一旦我们逃到其他的生产形式中去,商品世界的全部神秘性,在商品生产的基础上笼罩着劳动产品的一切魔法妖术,就立刻消失了。”^[4]关于这个问题,马克思还设想了一个“自由人的联合体”,在那里,人们“用公共的生产资料进行劳动,并且自觉地把他们许多个人劳动当作一个社会劳动力使用。”^[5]劳动者的个人劳动会直接表现为社会劳动。“人们同他们的劳动和劳动产品的社会关系,无论在生产上还是在分配上,都是简单明了的。”^[6]在这种情况下,也就不存在生产关系的物化,不存在商品拜物教。这就进一步说明,商品拜物教是商品经济的产物,商品拜物教的消除,在于商品经济的消除。

三、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商品货币拜物教

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或市场经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在整个社会经济中占统治地位,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不管怎样明

白地为人们所认识,也必须采取物与物之间的关系即商品经济关系的形式,生产关系仍然会物化,因而也就不可避免地会产生商品货币拜物教。具体讲:(1)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仍然存在着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外资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在这里,劳动产品转化为商品或采取商品形式,根源于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在这样的基础上就有可能产生商品拜物教,这同马克思所论述的商品拜物教产生的根源是一致的。(2)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全民企业和集体企业还都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是独立的市场主体,全民所有制企业和集体所有制企业中生产劳动者的劳动虽然不再是私人劳动,但还不能直接作为社会总劳动的构成部分提供给社会,也就是说它不能直接表现为社会劳动,还必须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即经过商品交换才能转化成社会劳动。这时,劳动者的劳动只有先作为企业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只有当企业生产出来的产品在市场上销售出去,企业总劳动得到社会承认以后,他们的劳动才转化为社会劳动。这就是说,在公有制经济中,仍然存在着“生产商品的劳动所特有的社会性质,人们之间的经济关系也要通过商品与商品之间的物的关系来表现。这就不可避免地会产生商品拜物教。因为不言而喻,在全民企业和集体企业的商品交换中,商品能否卖出去,换回多少货币,直接决定着企业的兴衰成败,决定着企业职工收入,在这种情况下,即使人们懂得了商品交换本来是人们相互交换劳动的关系,也不会减轻商品、货币等物本身的威力对人们的影响。”(3)在社会主义现阶段,存在着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方式,不管按劳分配也好,还是按资分配也好,都要通过商品货币关系来实现,人们各自的富裕程度、生活消费水平直接取决于各自手中拥有商品货币的多少,这就不可避免地会使有些人对商品货币产生一种神秘

的超自我的幻觉，并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盲目崇拜，追逐商品货币。(4) 在社会主义社会，旧的社会意识形态及其旧的商品货币拜物教的思想观念不会马上消灭，作为一种思想残余同社会主义现实的商品货币关系结合起来会在相当长时间里继续存在。

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实践证明，商品拜物教不仅存在，并且若不加限制的话，还会有蔓延的趋势。比如：一些企业为了盈利制造假冒伪劣商品，坑害消费者；一些人为了捞钱，行贿受贿，卖发票，搞走私，制“黄”贩“黄”；为了捞到更多的金钱，可以不顾法律政令，以权谋私，钱权交易，贪污腐败，贪赃枉法，甚至公然伸手，敲诈勒索；为了捞到更多的金钱，可以无视道德，不顾廉耻，出卖灵魂，出卖肉体，出卖国格和人格；为了金钱，可以不顾坐牢杀头的危险进行拦路抢劫，杀人放火，贩卖人口，设娼嫖赌，盗窃文物，出卖国家机密，等等。

当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商品货币拜物教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商品货币拜物教还是有一定区别的。其主要表现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商品货币拜物教的范围及其作用的程度受到限制。这是因为：第一，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虽然要通过物与物之间的关系来表现，但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占统治地位的是联合劳动与公有的生产资料相结合，人们之间的关系是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平等、互助、互利的关系，人与人之间的这种关系的“透明度”比较清晰，这就大大减轻了人们对商品货币关系的神秘感，有助于消除商品货币拜物教的影响。第二，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主义国家的宏观调控比资本主义更有效，社会主义国家能够把人民的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结合好，更好地把计划与市场结合起来，从而使社会主义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等在相当程度上处于人们有意识的

控制之下，这就大大减少了市场的盲目性和自发性，使商品经济中物支配人和决定人的命运的作用和幻觉大大削弱。第三，社会主义的本质就是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实现共同富裕。因而在社会主义经济条件下，我们既注意合理拉开收入差距，又特别注意缓解社会分配不公，防止两极分化，逐步实现共同富裕。这也可以大大减轻人们对金钱的神奇感，减轻人们怕缺少金钱的惶恐、困惑感。第四，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在社会意识形态中占统治地位的是马列主义思想体系，社会主义上层建筑能够通过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通过加强共产主义思想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教育，提高人民的政治思想觉悟，使人们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不断保持清醒的头脑，树立新的价值货币观念。

我们承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商品货币拜物教存在的客观必然性，但这决不是说商品货币拜物教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固有的属性，决不是说商品货币拜物教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起着积极作用，更不是说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对商品货币拜物教可以视而不见，放任自流。如前所述，商品货币拜物教同商品经济的本质和商品货币观念的本质都是不同的。商品货币拜物教作为商品货币关系的虚幻和歪曲的反映，是一股无序的力量，它的不受限制的发展必然会影影响市场经济的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为了金钱不择手段不仅同自由、平等、互利的商品经济原则是格格不入的，而且同现代市场经济的法制化、有序性也是相违背的。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发展的历史在这方面已提供了证明。早期资本主义发展的混乱、无序、血腥、罪恶，与当时商品货币拜物教的肆意横行是不无关系的。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商品货币拜物教受到了许多有识之士的批判，资产阶级国家作为资本家总体利益的代表，也不得不通过法制、宗教、道德的力量来制约商

品货币拜物教对人们行为的影响。这在战后表现得尤其明显。现代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之所以走向成熟,与此是有很大关系的。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实行的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仅也是一种法制经济、秩序经济,而且是以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广大劳动者是社会的主人,走共同富裕之路,共产党领导,社会主义集体主义思想意识占统治地位。因此,商品货币拜物教更是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相容的,反对拜金主义更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当然,由于商品货币拜物教同商品货币关系分不开,社会主义现阶段必须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因而反对商品货币拜物教也就成了一项长期的艰巨的任务。由于商品货币拜物教是一种思想意识形态,并由这种思想产生不利于市场经济发展的行为,因此,反对商品货币拜物教不应是政治运动式的,而应通过健全法制,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做好舆论宣传等方面工作来逐步完成。只要我们采取积极正确的措施,拜金主义的影响对社会的危害是会逐步减少的。

这里需要进一步强调的是,在反对商品货币拜物教的过程中,一定要把商品货币拜物教同商品意识和市场观念区别开来。反对拜金主义是为了更好地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而不是限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的一个时期里,我们讳言发展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视盈利、金钱为危途,不敢侈言富裕,从而阻碍了社会生产力发展。10多年来,“左”的思想禁锢被打破,我们理直气壮地发展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企业理直气壮地讲追求利润的最大化,人们理直气壮地讲发财。这是历史的进步,在商品经济社会货币或金钱是社会财富的代表,是企业生产要素的抽象存在。没有货币这个媒介,就没法搞改革开放,就没法加快

经济建设,贸易也无法往来,交换也无法进行,流通就要中断。无论是衡量企业经济效益、经营管理,还是计算国民收入,人民富裕程度,都离不开钱这个工具。可见,货币本身并不是什么坏事,树立市场经济观念和商品经济意识有利于开展竞争,提高生产效率,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以实现共同富裕这一社会主义本质。这里的关键是对商品货币关系不能陷入盲目性。如果把金钱看得高于一切,重于一切,唯利是图,为了自身或本单位利益,不惜一切手段去追求金钱,为了金钱去损害他人利益,那就是商品货币拜物教。因此我们在反对商品货币拜物教的过程中面临着双重任务:一是要坚定不移地利用市场机制,利用商品货币关系和利润杠杆等来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二是要健全法制,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做好理想、信念、人生观、价值观的宣传教育,以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

注释: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1页。

②④⑤⑥⑦⑪⑫⑭⑮⑯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11、89、124、89、89、89、91、93、95、96页。

③《列宁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5~6页。

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934页。

⑨马克思:《剩余价值论》第3册,人民出版社1978年版,第159页。

⑩《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册,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02页。

⑬《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564页。

(责任编辑 杨宗传)